思想火花

芦花轻盈

芦花是一个极其朴实的名字，既不富贵，也不艳俗，却又是那么美好。芦花是芦苇的花，但是，却有人把荻花误认为芦花。其实，芦花和荻花不是一种植物。荻花虽然也生长在水边，秋天开紫花，它的叶子也是长形的，但是，它只是形似芦苇，却不是芦苇，所以，荻花不是芦花。

“多么美好的的一天，清晨到来，雾就散了，我走到村外去看芦花，一只鸟在芦花间飞翔，美好的芦花让我着迷，我知道，那些痛苦和不幸，都已经远去……”这是我在故乡写的一首诗，如同在描绘一幅图画。那时，当我在村外的芦苇丛边看到几只体态轻盈的鸟优雅地飞翔在一朵朵的芦花之间的时候，清新的晨曦正笼罩着四周。雾气已经散尽，那些痛苦的记忆也如潮汐一般远远退去。置身在美丽的大自然，凝望着朵朵芦花，我的内心深处充满了难以言说的喜悦，我伸出灵活有力的双臂，想进去拥抱眼前美好的一切。

对我来说，芦花并不是遥远而陌生的植物。在我的故乡就有一大片芦苇丛，到了芦花绽放的季节，站在芦苇丛边放眼望去，朵朵芦花轻盈而美丽。芦花随风摇曳，蔚然成景。一只只飞翔的鸟与轻盈的芦花，欢喜地相映成趣，一起登上季节的舞台，适时展示自己的动人之美。芦花酝酿已久的花事，犹如是陈年老酒，一旦开启，顷刻间便是芬芳醉人。金代的吴激在诗中写道：“天接苍苍渚，江涵袅袅花。秋声风似雨，夜色月如沙。”诗中的“袅袅花”就是芦花。在遥远的岁月里，遍野的芦花袅袅开放，如二八佳人的窈窕身姿，巧笑嫣然，使目睹其美的诗人流连忘返，诗兴大发。芦花袅袅，月色皎洁，陶醉了一颗敏感而细腻的诗人之心。

闲暇之时，随手翻阅古老的中医典籍，感叹世间那些花草，大多都能入药疗疾。至于芦花，中医典籍上说在秋后采收，晒干，其味甘，性寒，具有止泻、止血、解毒的功效。我对此深信不疑，因为我曾经有过亲身体验。小时候的一次，我忽然鼻子流血，怎么也止不住。身为老中医的父亲得知后，连忙用芦花、红花、槐花、白鸡冠花、茅花各等分，水煎服。果然见效，当天鼻子就不流血了。

后来，想起芦花，心中就会莫名感恩。还有父亲朴实而厚重的爱，总是在心怀中萦绕。一个秋天，找了一个闲暇的日子，回故乡去看望父母。父亲那时身体还很硬朗，步履矫健。那天，我们一起房子后面的芦苇丛里采摘芦花，采了很多，让父亲在给乡亲们治病时备用。

芦花是低调的，也是随遇而安的。和那些豪迈大气的植物相比，芦花显得从不张扬，也从不装腔作势。乡村有它，野外有它，低洼之处有它，它从不选择热闹和繁华之处。芦花素白，纤弱而无比曼妙，温柔却绝不孤芳自赏。芦花往往成双结对，俨然是白首不相离的伴侣，因此，我把这样的芦花叫鸳鸯芦花。鸳鸯芦花亲密相伴，守着红尘里的平凡时光，度过一个个朝朝暮暮。

我一直觉得，轻盈、素白而又袅娜的芦花犹如是一扇门，轻轻推开这扇门，涌现出来的不仅是美丽的风景，还能让人的心中生出许许多多柔曼而旖旎的情思，美丽绵长，历久弥坚，真好。 （王吴军）

幸福驿站

读书时间

喜欢读书的人，都有自己习惯的读书时间。各人的读书时间不尽相同，但是在某一时段读书，已然成了一种习惯。

同城的一位文友，喜欢读书。每年年末，他都会梳理一下这一年所读的书，简单总结几句，发个朋友圈。每到岁末，我都盼着早点看到他朋友圈里的动态，想看看过去的一年里，他读了多少书，有些什么样的感受。读他的朋友圈，仿佛也有读他读过的那些书的感受，虽然间接简单，但也是一种念想。去年年末，他说这一年他读了100多本书。我去年读的书比他略少一点，但还是很羡慕他，有时间和精力去读那么多书。

我的读书时间，多数是零散的。比如忙完工作之后，午休之前，或是回家等待晚餐的时间等等，都可以读上几页，读诗或散文，并不需要连续的时间。而大段的读书时间，是在晚上，可以读更多自己想读的书。

有一段时间，每天坐班车去单位，中途要转一次车，转车时要等二、三十分钟。这段时间不长不短，坐在车上等，有些无聊，又不能走远。于是，每天都带一本书，在等车的时候，打开来读一会，时间不知不觉就过去了。想想，一年中，在车上读书的时间累积起来，也不算短了。

我有个朋友，和我的想法一样，他在一线城市的一家杂志社当编辑。家离单位有段距离，每天坐地铁上下班要不少的时间。他说自己每天出门，都要带一本书放在包里。地铁上人多的时候，就听书。

去外地出差或旅行，会根据时间长短和所要到达的目的地，带上一本，或几本打算读的书。有一年去三亚，带了几本沈从文的书。在飞机上读完他的《湘行散记》，忽然就有了离家的惆怅。相比于飞机的便捷，我似乎更羡慕沈从文在回乡途中，山一程水一程的漫长，有那么多时间坐在船上，可以写信、画画、读书、看风景，还可以默默地想念一个人。漫长的旅程，也是一本可以慢慢去读的书，有山水、风俗，也有民情、物事。

最好的读书时间，是在晚上。忙完一天的事，捧一杯淡茶，走进书房，有几个小时是属于自己的夜读时光。夜里，窗外的灯火，从繁密闹珊到渐渐稀疏，夜慢慢安静下来。此时，轻轻翻开书页，灯光下，文字一行行入目，清爽而又干净。在文字中，遇人、知事、见物、识情、辨理、明哲之类，是许多种可能的遇见，也会引发更多种可能的想象，我沉迷于这种读与思中，那是可以独自沉浸其中的快乐。每读至夜深，仍有手难释卷的不舍。不舍，终是要舍。放下书，是期待下一次打开，继续下一次更好的阅读。

晚上睡觉前，习惯性地打开手机，翻开朋友圈，简单浏览一下。经常发现一位湖南的文友，差不多也刚读完书，拍了几张正在读的书页上的内容，书上有眉批、标记，或是他书的扉页上写下一两句读后感，或者只是记录下时间，忽然就觉得很亲切，一种同读的亲切。在我读书的很多个夜晚，也有许多人和我一样，正在读着自己喜欢的书。我们所读的书目不一样，读书后的感受也不一样，我们甚至不知道彼此，可我们有一段重叠的共同读书的时间，如此就很好。 （章铜胜）

艺 苑 草原秋色 李昊天 摄

情感天地

与一座城重逢

多年前，我曾在这座城里生活过半年。如今，再次踏入其中，仿佛一脚迈进了记忆中，有种恍惚之感。此次不是旧地重游，没有刻意要来，只是偶然经过。与一座城重逢，风雨沧桑的岁月瞬间涌上心头。

那时我在这座城市的中心居住。高楼密集，人口密集，店铺密集，走到哪里都有水泄不通的感觉。城里几乎从来没有空阔寂寞的时候，甚至午夜时分都有不少人在享受城市的夜生活。城里的人们过着快节奏的生活，走在街上，看到的行人大多步履匆匆。汽车也很多，一辆接一辆，总是焦急的模样，都在急着赶着去追逐什么。

我就生活在这座城的一栋普通的楼里。很多年轻人都喜欢大城市，于是趁着年轻去远方追梦。其实如果你走过很多地方之后就会发现，城市再大，世界再远，属于你的不过是一小片天空。每个人所能拥有的，不过是头顶的一方天空，在哪里都无所谓。

我们的容身之地，不会因为城市比较大而更大一些。我像所有这个城市的蚁族一样，奔波在每一个晨晨昏昏里。日子流水一般逝去，匆促得有些虚无，觉得什么都抓不住，这也是我要离开的原因。我终究成了这座城市的过客。

如今过了多年，那段时光早已沉淀在记忆的深海中，我很少会想起。再次与熟悉的城市重逢，我仰着头、眯着眼看着它的一切。午后的阳光明晃晃的，我半睁着眼睛看到了城市的一个个小侧面。城市的变化很大，但气质风貌改变不了。

拐过街角，我看到一家熟悉的炸鸡店。那是我很熟悉的一家炸鸡店，当时我经常去那里买炸鸡，作为对自己辛苦生活的犒赏。炸鸡的味道，被我添加进了安慰、欣喜、满足的味道。炸鸡店的牌子还是当年的那一块，只是有了被时间之水冲刷的痕迹，呈现出了老去的模样。炸鸡的味道，跟当年一模一样，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你相信吗？嗅觉比其它感官更加敏锐和深刻，能够突然间让你捕捉到一种复杂幽微的气息。闻到这样的气味，我仿佛是“扑通”一声掉入记忆之河一般。沉落其中，往事一一掠过。

城里这样的老店还有不少，徜徉其间，把一段段记忆打捞起来。很多已经完全休眠的往事，又一次被唤醒。恍然觉得这座城市里，依然有我的气息。我走过的路，我吹过的风，依旧。繁华热闹，节奏飞快，城市依旧如此。而我已经不再是我。我站在旁观者的角度，重新打量这座城。既可以瞬间融入其中，也可以瞬间跳脱而出。如今的我，多了一份自由和惬意。不被什么束缚，又能够找到属于自己的位置。

与一座城重逢，就是与曾经的自己重逢。我曾经是这座城市里的一员，这座城市曾经收留我。城市可以算是一个载体，相当于一个“时光穿梭机”，我们借助城市寻找失落的记忆。关于城市的发展、演进、风格之类宏大的东西，其实与我们并无太多关系。我们与一座城市重逢，就像是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一样，一切都是熟悉的模样。 （马亚伟）

诗路花语

枫叶红了

最爱秋天的枫林
红叶满山坡
秋风将躲藏在
露珠里的温度
抽丝剥茧般一点一点窃走
直至留下斑斑泪痕
亦或是凝泪成霜

秋日枫林向晚时
枫叶红似火
用炫目的
璀璨和绚烂
煨熟了天际云霞
映红了一双远眺的眸子
沸腾了一颗敏感的诗心

深秋时节
霜风阵阵催叶落
像无数彩蝶在逐风而舞
毕剥着山野的寂静
聆听着林下清溪
即时发布的
一场深情告白

枫叶红了
我在枫林里漫步
我俯身拾起了一枚红枫叶
又随手把这枚
时光赠予的漂亮书签
轻轻夹进岁月之书的书页
珍藏进最美好的记忆中

（周家海）

人生百味

银杏赏秋

季节的风，用细腻的笔触，轻轻勾勒出一幅斑斓的画卷，在这幅秋天的画作中，最令人心动的，莫过于那一抹银杏叶上的醉美晚秋。

清晨，当阳光轻轻拂过沉睡的银杏林，仿佛是一夜之间为银杏树换上了金色的华服，璀璨而夺目。每一片叶子，都像是被精心雕琢的艺术品，脉络清晰，色泽温润，它们在晨风中轻轻摇曳，发出沙沙的声响，那是银杏对秋日的低语，也是对过往岁月的温柔诉说。随着日头渐高，阳光变得愈发灿烂而温暖，毫不吝啬地洒满银杏林，将每一片叶子都镀上了一层耀眼的金辉。

秋雨，细密而缠绵，它轻轻地、悄悄地落在银杏叶上，用最温柔的抚摸，将银杏叶装扮得更加清新脱俗。在秋雨的洗礼下，银杏叶的颜色似乎更加浓郁了，金黄中透着一丝深邃，宛如夕阳下的琥珀，闪烁着温暖而神秘的光芒。雨声与叶声交织在一起，构成了一曲悠扬的秋日乐章，让人沉醉其中，忘却尘世的烦恼。

秋风，是晚秋的信使，它带着几分凉意，几分萧瑟，却也带来了银杏叶最绚烂的舞蹈。在秋风的吹拂下，银杏叶纷纷扬扬地飘落，它们或旋转、或飘荡，如同一只只金色的蝴蝶，在空中翩翩起舞。每一片落叶都承载着秋天的故事，它们轻盈地落在地上，铺成一条金黄色的地毯，引领着人们走向一个宁静而深远的世界。

银杏树下，光影交错，金黄色的落叶如同细雨般纷纷扬扬，铺满了小径，也铺满了行人的心田。走在这样的路上，每一步都踏出了诗意，每一步都感受到了秋天的深情与厚重。当夕阳的余晖洒满大地，整个世界都被染上了一层柔和的橙红。此时的银杏林，更是美得让人心醉。金黄色的叶子在夕阳的映照下，仿佛被点燃了一般，闪烁着耀眼的光芒。整片林子，就像是一幅精心绘制的油画，色彩斑斓，层次分明，让人不禁驻足停留，久久不愿离去。

晚风轻拂，银杏叶随风起舞，它们在空中旋转、飘落，最终归于尘土。这一刻，时间仿佛凝固了，所有的喧嚣与烦恼都被这宁静而美丽的景象所融化。

银杏叶上赏晚秋，是一种视觉的享受，更是一种心灵的洗礼。无论是秋雨中的清新脱俗、秋风中的翩翩起舞，还是秋阳下的璀璨夺目，银杏叶都以它们独特的方式，诠释着晚秋的韵味与风情。在这绚烂的秋色中，走向银杏林，捡拾一片黄叶，去品味秋天的美好与人生的哲理，何其妙哉。 （魏益君）

《民族舞蹈》

八旬老人跳起民族舞蹈，体态轻盈，舞姿优美。

拍客：穆平

《出游好时节》

秋高气爽，阳光明媚，出游正当时。

拍客：盛利者

《各守一门》

家养狗一双，各守门一边。

拍客：王会舜

《喂鸽子》

公园里喂鸽子，乐享亲子时光。

拍客：梅方明

图片内容：1、积极向上；2、吸引读者；3、标新立异，不得抄袭；4、附上图片题目、说明、拍摄地点、时间等信息；5、注明拍客的姓名、联系方式及通讯地址等详细信息。

投稿方式：1、发送邮件到hyjtbs@qq.com 2、加QQ1084748346发送离线文件。我们每期将挑选3-5幅作品刊登，采用的作品将发放一定稿酬，以资鼓励。

地址：浙江东阳花园村 电话：0579-86270021 总编辑：王江红 邮编：322121 印刷：东阳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印数：8000份 对开四版 发放范围：集团内部